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2 年 3 月 1 日在公司 201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含授权代表)11 名,其中办理授权委托的董事 5 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丕恕先生主持。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与浪潮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代理进口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与浪潮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代理进口协议》。同意公司委托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代理进口一批用于生产 CDMA 手机的成套散件,货物总货值约 24176000 美元,并委托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与韩国 LG 电子株式会社代为签署有关外贸进口合同,办理有关货物进口手续。该重大合同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与浪潮 LG(烟台)数字移动通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CDMA 手机销售合同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同意向浪潮 L G 出售总货值约人民币 246240000 元的 CDMA“浪潮牌”手机。该关联交易合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关于召开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6 日召开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如下：

1、会议时间：2002 年 4 月 6 日上午 9：00；

2、会议地点：济南市山大路 224 号公司 201 会议室

3、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公司与浪潮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代理进口合同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与浪潮 LG（烟台）数字移动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CDMA 手机销售合同的议案》。

4、股权登记日：2002 年 3 月 18 日

5、出席会议的对象

（1）截止 2002 年 3 月 18 日下午 3：00 交易结束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6、参加会议登记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社会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02 年 4 月 3 日 - 4 月 4 日（8:30 - 17:00）

登记地点：济南市山大路 224 号本公司证券部

7、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济南市山大路 224 号本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1 - 8932888 - 8591；传 真：0531 - 8958704

邮政编码：250014

联系人：白荣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2 年 3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0977

股票简称:浪潮信息

编号:2002003 号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 2002 年 3 月 1 日与浪潮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代理进口协议》，本公司拟委托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代理进口一批用于生产 CDMA 手机的成套散件，并委托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与韩国 LG 电子株式会社(以下简称“韩国 LG 公司”)代为签署有关外贸进口合同，办理有关货物进口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与韩国 LG 公司代为签署的 SALES CONTRACT (《销售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为进一步扩大“浪潮”品牌的知名度，提高市场占有率，扩大产业规模，拟进一步拓展在通信领域的业务。由于浪潮集团有限公司拥有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批准的 CDMA 手机的机电产品进口资格，是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批准的 19 家 CDMA 生产定点企业之一，而本公司目前尚无 CDMA 手机的进口权，为此本公司拟委托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代理进口生产 CDMA 手机的成套散件，利用本公司目前已具备生产手机产品的生产能力生产“浪潮牌”CDMA 手机。

- 1、委托进口货物名称：SKD MATERIAL FOR CU100
- 2、委托进口货物型号：CU100
- 3、委托进口货物总货值：24176000 美元
- 4、付款方式：不可撤消信用证
- 5、装运港：韩国 INCHEON 港或 INCHEON 机场
- 6、目的港：中国烟台港、青岛港或烟台机场

7、保险：保一切险

二、《代理进口协议》的主要内容：

1、浪潮集团有限公司(即代理方)的责任、义务：

负责与外商的商务洽谈、合同签订、业务联络；按照国际惯例和本公司对技术、价格及商务的要求对外订立进口合同条款、编制进口合同文本、主签外贸进口合同；协助本公司办理进口货物的批文、许可证及免税文件的批复；执行商务合同，包括制作有关外贸进口单证商务文件；按合同要求申请对外开立信用证、办理有关外汇付汇手续及外汇核销手续；催装催运，审查供货商提供的装船有关单据及其他单据；办理商务合同项下货物在 FOB 条款下的国外运输及保险手续并保证货物如期抵港；办理海关报关手续；办理商检手续；向本公司提交外贸进口合同、外贸发票、提单、装箱单、关税及增值税税票、海关进口报关单、商检局商检证明书、保险单等正本文件，保证货物进口的合法性；依照中国商检机构出具的商检证书正本对外办理索赔事宜，如需要，应本公司的要求并按照规定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办理本公司交办的其他事宜；

2、本公司（即委托方）的责任和义务

负责向浪潮集团有限公司提交进口成套散件明细表等文件；处理、解决进口合同执行过程中涉及的有关产品技术方面的问题；在外贸进口合同规定的开证申请日前 10 日，负责将所需的开证保证金汇至浪潮集团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帐户；按照浪潮集团有限公司的书面通知（经本公司确认），将有关报关、提货等费用支付至浪潮集团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帐户。

3、代理费的收取

根据双方达成的协议，此次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代理进口货物，不向本公司收取代理费。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二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977

股票简称:浪潮信息

编号:2002002 号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02年3月1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4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长王新春先生主持,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与浪潮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代理进口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浪潮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代理进口协议》。同意公司委托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代理进口一批用于生产 CDMA 手机的成套散件,货物总货值约 24176000 美元,并委托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与韩国 LG 电子株式会社代为签署有关外贸进口合同,办理有关货物进口手续。

二、关于公司与浪潮 LG(烟台)数字移动通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CDMA 手机销售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浪潮 LG(烟台)数字移动通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出售总货值约人民币 246240000 元的 CDMA“浪潮牌”手机。

监事会成员认为,公司董事会在上述交易行为中,履行了诚信原则,委托程序及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2 年 3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0977

股票简称:浪潮信息

编号:2002004 号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2 年 3 月 1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浪潮 LG(烟台)数字移动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 LG)签署《销售合同》的议案,现就該等议案中所涉及之关联交易公告如下:

一、概要

1、交易概要

2002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浪潮 LG 之间签署销售合同的议案,公司拟向浪潮 LG 出售总货值为人民币 246240000 元的 CDMA“浪潮牌”手机。同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对该议案及董事会在该项销售合同中履行诚信义务方面进行了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该关联交易合同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需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在股东大会对该等关联交易合同进行审议表决时,有关的关联股东将履行回避义务以充分保障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关联关系介绍

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集团)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目前持有本公司 59.86%的股份。同时,浪潮 LG 为浪潮集团与韩国 LG 电子株式会社(以下简称韩国 LG 公司)、烟台经济开发区经销中心、烟台开发区樱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浪潮集团持有浪潮 LG47%的股权,为浪潮 LG 的第二大股东。鉴于浪潮 LG 为浪潮集团的参股子公司,因此本公司

与浪潮 LG 构成关联关系。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简介

1、本公司简介

本公司是 1998 年 10 月 23 日经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鲁体改函字[1998]第 96 号文批准，并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字[1999]165 号文确认，由浪潮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现已改制为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烟台东方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算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山东时风集团公司、山东金达实业有限公司、全泰电脑（惠阳）有限公司等五家企业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采取发起设立的方式，于 1998 年 10 月 28 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0 年 4 月 19 日发出的证监发行字[2000]43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24 日以上网定价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500 万股；同年 6 月 8 日，公司发行的社会公众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公司目前的总股本为 21500 万股。公司的股票简称为“浪潮信息”，股票代码为“000977”。公司目前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及软件、电子产品及其他通信设备、商业机具、电子工业用控制设备、空调数控装置、电子计时器、电控玩具、教学用具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信息服务、计算机租赁业务；电器设备的安装与维修及技术服务；许可范围内的广告业务；许可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业务。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孙丕恕。

2、浪潮 LG（烟台）数字移动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有限公司简介

浪潮 LG 为浪潮集团与韩国 LG 公司、烟台经济开发区经销中心、烟台开发区樱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为 200 万美元，其中浪潮集团占 47%；韩国 LG 公司占 49 %；烟台经济开发区经销中心占 2%；烟台开发区樱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占 2 %。公司注册地为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营范围为研究、开发 CDMA 数字移动电话（包括 800MHZ 移动信息终端技术）和相关产品，以及第三代移动电话技术，销售为进行市场测试而进口的 CDMA 数字移动电话和相关产品。法定代表人为李中伟。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本次交易的目的：本公司目前尚不拥有完善的 CDMA 手机销售网络，而浪潮 LG 已拥有成熟的销售渠道，因此本公司拟将生产的 CDMA 手机产品销售给浪潮 LG，由浪潮 LG 通过自己的销售渠道进行销售。

2. 交易标的：公司此次拟向浪潮 LG 出售总货值为 246240000 元人民币的“浪潮牌”CDMA 手机，规格型号为 CU100。

CDMA 手机简介：CDMA 数字移动电话系统的优点主要有(1)系统容量大。(2)基站覆盖面积大。(3)频率资源利用率高，抗干扰能力强。(4)手机功耗低，电池使用长。(5)话音质量高。(6)绿色手机，消除头部辐射之害。

3、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 2002 年 3 月 1 日与浪潮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代理进口协议》，本公司拟委托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代理进口一批用于生产 CDMA 手机的成套散件，并委托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与韩国 LG 电子株式会社代为签署有关外贸进口合同，办理有关货物进口手续（详见今日刊登的《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本公司拟委托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代理进口总货值为 24176000 万美元的用于生产 CDMA 手机的成套散件，根据有关规定，需由本公司缴纳相关的增值税、关税及其他费用，综合考虑成本、市场、收益等因素，经与浪潮 LG 协商，合理地确定了销售价格。

四、本次关联交易中付款方的财务能力和董事会意见

经查实，浪潮 LG 财务状况良好，且浪潮 LG 已与中国联通形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与其交易的相关权益具有充分保证，形成坏帐的可能性较小。

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拟签署的《销售合同》主要包括：

公司向浪潮LG出售型号为CU100的“浪潮牌”CDMA手机，总货值为人民币246240000元。公司分两次交清货物。由浪潮LG在公司的位于山大路224号的济南

仓库自提。浪潮LG按实际自提货值付款，以汇票或电汇方式。期限为发票开立
日
期后七个工作日内，延期将缴纳相关违约金。公司所供产品符合原生产厂家出
厂
质量标准、技术标准。合同执行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
成
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六、本次审议的关联交易合同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

本次交易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扩大“浪潮”品牌的知名度，提高市场占有率，扩大产业规模，为公司进一步拓展通信领域业务打下良好的基础。

七、其他事项

以上公司与浪潮 LG 签署的《销售合同》需公司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发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并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八、备查文件

- 1、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二年三月四日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重要提示

根据 2002 年 3 月 1 日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信息)与浪潮

LG(烟台)数字移动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LG)就销售“浪潮牌”手机而签订的《购销合同》,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浪潮信息董事会的委托,担任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就该事项向浪潮信息董事会及全体股东提供独立意见。

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浪潮信息本次产品交易事项进行审慎调查,审阅与此事项有关资料,出具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旨在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声明事项

1、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文件、材料由浪潮信息提供。浪潮信息已向本独立财务顾问保证:其所提供的为出具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所有文件、资料、意见、承诺均真实、准确、完整、合法、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及误导性陈述,并对其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

2、本独立财务顾问并未参与浪潮信息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事项的磋商和谈判,因此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是基于关联交易双方均按照本次产品购销合同条款全面履行其所负有责任的假设而提出。

3、本独立财务顾问以勤勉、尽责的态度,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发表独立财务顾问意见,旨在对本次产品交易行为对浪潮信息全体股东的公允性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供投资者和有关各方参考,同时提请投资者和有关各方认真阅读浪潮信息董事会发布的关于本次产品交易的公告。

4、本独立财务顾问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浪潮信息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释义

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 1、浪潮信息:指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2、浪潮LG:指浪潮LG(烟台)数字移动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 3、浪潮集团:指浪潮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现已改制为浪潮集团有限公司);
- 4、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5、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指浪潮信息与浪潮LG签订的关于浪潮信息向浪潮LG销售“浪潮牌”手机的《购销合同》,该合同涉及交易总金额:246,240,000元人民币。

6、本独立财务顾问：指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指《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8、元：指人民币元。

二、绪言

本次产品销售过程中，交易当事人浪潮 LG 是浪潮集团的子公司，浪潮集团持有浪潮 LG47%的股份，交易的另一方-浪潮信息是浪潮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浪潮集团持有浪潮信息 59.86%的股份，故本次浪潮信息向浪潮 LG 销售“浪潮牌”手机的行为属于关联交易，且交易总额高于 3000 万元，按照深交所的有关规定需由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浪潮信息委托，担任浪潮信息本次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本独立财务顾问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1 年修订本)》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对浪潮信息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发表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三、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双方概况

1、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供货方)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是 1998 年 10 月 23 日经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鲁体改函字[1998]第 96 号文批准，并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字[1999]165 号文确认，由浪潮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现已改制为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烟台东方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算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山东时风集团公司、山东金达实业有限公司、全泰电脑(惠阳)有限公司等五家企业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采取发起设立的方式，于 1998 年 10 月 28 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0 年 4 月 19 日发出的证监发行字[2000]43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24 日以上网定价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500 万股；同年 6 月 8 日，公司发行的社会公众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公司目前的总股本为 21500 万股。公司的股票简称为“浪潮信息”，股票代码为“000977”。公司目前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及软件、电子产品及其他通信设备、商业机具、电子工业用控制设备、空调数控装置、电子计时器、电控玩具、教学用具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信息服务、计算机租赁业务；电器设备的安装与维修及技术服务；许可范围内的广告业务；许可范围内

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业务。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孙丕恕。

2、浪潮 LG（烟台）数字移动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产品需求方）

浪潮 LG 为浪潮集团与韩国 LG 公司、烟台经济开发区经销中心、烟台开发区樱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为 200 万美元，其中浪潮集团占 47%；韩国 LG 公司占 49%；烟台经济开发区经销中心占 2%；烟台开发区樱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占 2%。公司注册地为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营范围为研究、开发 CDMA 数字移动电话（包括 800MHZ 移动信息终端技术）和相关产品，以及第三代移动电话技术，销售为进行市场测试而进口的 CDMA 数字移动电话和相关产品。法定代表人为李中伟。

3、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双方关系

本次产品交易双方均为浪潮集团的子公司，其中：浪潮集团持有浪潮信息 59.86%的股权；浪潮集团持有浪潮 LG47%的股权，故本次产品交易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四、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假设

1、撰写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资料由浪潮信息提供，浪潮信息保证其所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合法；

2、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行为按照有关当事人签署的相关协议如期、如实完成；

3、浪潮信息、浪潮 LG 的行业环境、所在地社会经济环境、公司管理层、内部基本制度无重大变化；

4、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及政策无重大变化；

5、无其它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五、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情况

1、本次关联交易遵守的基本原则

(1)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2)符合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原则；

(3)符合浪潮信息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利益原则。

2、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的动因

为进一步扩大“浪潮”品牌的知名度，提高市场占有率，扩大产业规模，浪潮信息拟涉足通信领域。由于浪潮信息的母公司---集团公司，拥有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批准的 CDMA 手机的机电产品进口资格，是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批准的 19 家 CDMA 生产定点企业之一，而浪潮信息目前尚无 CDMA 手机的进口权，因此浪潮信息与浪潮集团于 2002 年 3 月 1 日签署了《委托代理进口协议》，浪潮信息委托浪潮集团代理进口生产 CDMA 手机的零

部件，利用浪潮信息目前已具备生产手机产品的生产能力生产“浪潮牌”CDMA手机。

由于浪潮信息目前尚不拥有CDMA手机销售网络，而浪潮LG已拥有成熟的销售渠道，因此浪潮信息拟将生产的CDMA手机产品销售给浪潮LG，由浪潮LG通过自己的销售渠道进行销售，双方为此签订了《购销合同》。

3、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的标的

根据浪潮信息与浪潮LG签订的《购销合同》，浪潮信息向浪潮LG销售“浪潮牌”CDMA手机，销售总额为246,240,000元人民币。

4、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依据

根据浪潮信息2002年3月1日与浪潮集团签署的《代理进口协议》，浪潮信息拟委托浪潮集团代理进口一批用于生产CDMA手机的成套散件。《代理进口协议》主要内容为浪潮信息委托浪潮集团与韩国LG电子株式会社代为签署有关外贸进口合同，办理有关货物进口手续，委托代理进口总货值为24176000万美元的用于生产CDMA手机的成套散件，根据有关规定，需由浪潮信息缴纳相关的增值税、关税及其他费用，综合考虑成本、市场、收益等因素，经与浪潮LG协商，合理地确定了销售价格。

3、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浪潮信息向浪潮LG出售型号为CU100的“浪潮牌”CDMA手机，总货值为人民币246,240,000元。浪潮信息分两次交清货物。由浪潮LG在浪潮信息的位于山大路224号的济南仓库自提。浪潮LG按实际自提货值付款，以汇票或电汇方式。期限为发票开立日期后七个工作日内，延期将缴纳相关违约金。浪潮信息所供产品符合原生产厂家出厂质量标准、技术标准。合同执行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假设前提成立的情况下，本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以下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1、合法性

(1)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浪潮信息董事会和浪潮LG的董事会分别就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并分别通过了有关议案；

(2)浪潮信息就本次关联交易在法定报刊上刊登了《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问题

本次产品交易属关联交易,由于浪潮信息只负责生产及加工 CDMA 数字移动通信产品,而浪潮 LG 的经营范围不包括生产及加工 CDMA 数字移动通信产品,故实施本次关联交易,不会造成同业竞争。

此外,浪潮信息及浪潮 LG 均表示,今后如果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有关市场经济的法律法规,并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3、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对浪潮信息的影响

浪潮信息拟涉足通信领域,通过本次产品交易,有利于浪潮信息开拓 CDMA 手机市场,带动国内 CDMA 数字移动电话上下游产品和技术的发展,并为浪潮信息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4、本次关联交易对非关联股东的保护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对于非关联股东权益的保护有以下几个方面:

(1)本次关联交易是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浪潮信息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的,整个交易是建立在公平自愿的基础之上的;

(2)浪潮信息董事会在对该关联交易形成决议的过程中,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表决;

(3)本次关联交易尚需经浪潮信息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在表决时,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将按规定回避,仅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

本次产品交易行为属于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双方遵守了法律、法规及有关关联交易程序的要求,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公平、公正,符合浪潮信息全体股东的利益,其实施结果对浪潮信息非关联股东、中小股东所享有的权益不形成损害。

七、提请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使用人注意事项

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对浪潮信息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但作为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我们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事项:

1、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浪潮信息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方浪潮集团应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股票市场瞬息万变,股票的市场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经营业绩,同时还受到国内外政治形势、经济形势以及投资者心理状态和市场自身因素等诸多方面的影响,这些因素都可能使浪潮信息的股票价格产生波动,可能对投资者造成损失和其他不利影响。

八、备查文件

1、浪潮信息与浪潮 LG 签署的《购销合同》；浪潮信息与浪潮集团签订的《代理进口合同》；

2、浪潮信息关于与本次产品交易(关联交易)相关的公告：《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等；

九、独立财务顾问名称：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秀丽

联系人：彭慧莹 联系电话：010-66210784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2 年 3 月 1 日